

110年度 寺務管理與發展研習

本會為協助各寺院道場熟悉法令、建全財務制度，順利推動寺務，並參與社會公益，創造多元價值，強化利生事業，特舉辦二日講習活動，邀請知名專家學者親臨授課，課程內容有：寺廟會計與所得稅申報、寺廟志工的招募與培訓、從人間佛教精神介紹國民法官與審判制度/從寺廟不動產剖析繼承相關問題、禪宗藝術及其對近代藝術之影響、佛教教育的推廣與困境、台灣佛寺的現在與未來，期對各寺院道場有所助益。

主辦單位：中華佛寺協會

協辦單位：玄奘大學、財團法人佛寺文教基金會

指導單位：內政部民政司、高雄市政府民政局

時間：民國一一〇年十月四日至五日共二天

（農曆八月廿八日至廿九日）星期一至二

（確切日期將視疫情後續發展做調整）

地點：玄奘大學—新竹市香山區玄奘路48號

課程內容：

- 一、寺廟會計與所得稅申報—鼎泰鑫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兆伸所長
- 二、寺廟志工的招募與培訓—真理大學 張家麟教授
- 三、從人間佛教精神介紹國民法官與審判制度
從寺廟不動產剖析繼承相關問題—侯弘偉法官
- 四、禪宗藝術及其對近代藝術之影響—政治大學 謝世維教授
- 五、佛教教育的推廣與困境—玄奘大學 黃運喜教授
- 六、台灣佛寺的現在與未來—中華佛寺協會 林蓉芝秘書長

報名
方式

電話(07)521-2299 傳真(07)521-9292 電子信箱y1007734@gmail.com

中華佛寺協會·佛寺文教基金會發行
行政院新聞局版高市誌字第九十五號
執照登記為新聞紙類（雜誌交寄）
中華郵政高雄雜誌第43號

佛子

季刊
2021.07
No. 112

專題報導 緬懷創會理事長淨良長老
昭慧法師榮獲日本庭野和平獎線上頒獎典禮
感謝江燦騰教授捐贈大作30本《東亞現代批判 禪學思想四百年》

活動報導 解開生命的密碼《八識規矩頌》寬謙法師佛學講座
只問耕耘不問收穫的菩薩道

寺院行政 內政部宗教事務諮詢委員會第11屆第1次會議紀錄
聲明啟事：澄清萬佛庵陳情文書非官方提供
淺談台灣佛寺的現況與未來

佛寺巡禮 大隱於市 禪城淨土—佛山仁壽寺





佛子

季刊

2021.07 No. 112

中華民國八十一年十一月創刊
中華民國一一〇年七月出版

發行人 定紹
出版者 中華佛寺協會
財團法人佛寺文教基金會

編輯委員會
主任委員 如均
委員 傳燈、道融、慈忍、修熏、
厚賢、寬界、善因、智旭、
惟宏、能超、道竺、真常、
修慧、寬謙、寬融、演悟、
如正、資定、宏利、體証、
定高、性明、海覺、浮德、
智光、明聖、基圓、演觀、
照偉、清澄、海平、心航、
開怡、覺居、智山、常殷、
深睦、宏照、宏如、傳惠、
圓淳、禪哲、海量、心慈、
永光

總編輯 林蓉芝
文字編輯 梁雅琪、梁雅珊、饒芸榛
活動攝影 梁雅珮
發行地址 高雄市鼓山三路51巷61號
《中華佛寺文教會館》
電話 07-5212299
傳真 07-5219292
E-mail y1007734@ms24.hinet.net
y1007734@gmail.com
劃撥帳號 41300902
戶名 中華佛寺協會
網址 http://www.cbta.url.tw

美術編輯 點點創意有限公司



《封面介紹—道種寺》

道種寺位於宜蘭冬山，開山住持德清長老尼專弘淨土宗，仿唐建築巧妙融合自然景觀，外牆面採用天然洗磚、描繪白色蓮花，殿堂設計融入淨土宗理念，處處呈現淨土行門之慈悲喜捨清淨莊嚴，期盼信眾透過念佛及充滿歷代高僧祖師像與偈子的建築，深入了解淨土宗法脈，誠心念佛修行。

編輯手記 01

《專題報導》 從未停止的關懷～ 緬懷創會理事長淨良長老 02

《活動報導》 解開生命的密碼《八識規矩頌》 07 佛學講座活動報導

只問耕耘不問收穫的菩薩道 16 寬謙法師解開生命的密碼《八識規矩頌》學習心得

《寺院行政》 內政部宗教事務諮詢委員會 18 第11屆第1次會議紀錄

聲明啟事：澄清萬佛庵陳情文書非官方提供 22 淺談台灣佛寺的現況與未來 27

《專題報導》 昭慧法師榮獲日本庭野和平獎線上頒獎典禮 36 感謝江燦騰教授捐贈大作30本 37

《佛寺巡禮》 大隱於市 禪城淨土—佛山仁壽寺 38 感恩護持—各項捐款明細 26



4月2日發生太魯閣號火車花蓮清水隧道意外，死傷慘重，感傷之際，教內有兩位愛護我的長老也相續圓寂，一位是與佛寺協會淵源甚深的創會理事長淨良長老，嵩壽九十二；另一位則是每次講習都不缺席、八十六歲最年長學生—烏松雷音禪寺住持明嚴法師。淨良長老走的瀟灑，遺囑交待不舉行任何追悼儀式，簡單的靈堂只聞觀世音菩薩聖號，頂禮三拜感謝長老四十餘年教導禮遇之恩，離開彌陀寺下山時，回眸再三，再也不見長老送別的身影，只留下當年飆車載我去松山機場及種種溫暖親切的記憶，讓我緬懷不已。

全台因疫情嚴峻，政府自5月19日公布進入第三級警戒，幾乎各行各業都受影響，宗教團體亦不例外，尤其北部重災區更是人心惶惶、閉不出戶，更不免受到經濟衝擊。協會原訂5月25日召開會員代表大會也因此暫緩，所有活動跟著停擺，日常生活彷彿按下停止鍵，此刻，方能真正體會2020年歐美國家、甚至現今的印度人民，那種生活在恐懼之中的感受，也再次印證「無常」的隨時存在，進而體會那尋常日子裡的幸福。

所幸3月24、25日邀請寬謙法師在新竹玄奘大學宣講「解開生命的密碼《八識規矩頌》佛學講座」功德圓滿，才短短兩個月，我們就從天堂掉入人間，回想起來更加珍惜那幾天的幸福法喜—除了佛法知識的學習，還有優雅的環境、豐富的美食—感恩董事長性廣法師的盛情接待、慈恩精舍法師及雲來會館張經理與眾志工們的費心準備，還有副理事長道融法師、淨覺院常住志

工及宏修禪苑照偉法師、覺廣法師及志工們，每天發心提供新鮮點心，寬謙法師的精神食糧以及法玄法師的事前準備，眾緣成就齊聚一堂共學共享，還有夜間輕鬆愉快的分組討論，一切的美好都令人想念啊！

卅年前，協會還在籌備階段，就與民眾日報合作，邀請十餘位長老法師相續至高雄勞工公園或市立總圖館，舉辦人生系列講座。當時年輕一輩就有昭慧法師、性廣法師、寬謙法師三位（果真是佛教界棟樑），連現今監察院長陳菊好友也是在昭慧法師演講時引薦而相識，時光飛逝卅年後，菊姐及三位法師至今都有非凡成就，佛寺協會也在諸多長老法師護持之下，立根高雄，服務全台寺院。平日裡大家各自忙碌，因寬謙法師的發心，促成咱五人相聚一堂，真是難得因緣。「菩薩畏因，眾生畏果」，就多年參與協助寺務經驗，總是慣於從果去追究因，尋求解方，然這眼前的果，也是造就未來的因，可謂因果一體兩面的循環，佛所教導的智慧在於洞察惡因，斷了惡果，種善因則得善果，從此次寬謙法師“八識規矩頌”亦得印證。

受疫情之限，暫時不能外出採訪攝影，網路寺院簡介只得暫停，就將一年來走過的道場現況稍作整理（淺談台灣佛寺的現況與未來），希望在今年研習會上跟大家分享，亦已邀請優秀講師並安排多堂精彩課程，只待在疫情控制平安無虞之下，依計劃舉辦，值此非常時期，祈願大家平安健康，配合政府規定團結一心，早日恢復平淡珍貴的日常。

從未停止的關懷～ 緬懷創會理事長淨良長老

與淨良長老的結緣始於 1974 年剛入台灣省佛教會服務時，年僅廿歲的我初入佛門，首次面對出家僧人，總有幾分敬畏生疏，尤其是德高望重的比丘長老，感覺甚是威嚴、少有言笑；淨良長老時任台北縣市佛教會理事長，也是省佛會常務理事，多在北部，偶有見面，總予我親切溫暖的問候，如此十餘年的互動，也建立了我們深厚的情誼。

1991 年當我辭去省佛會總幹事時，淨良長老第一時間就南下看我，確定了我的辭意後，贈我一個紅包上寫「為教奉獻」四個字，那個紅包十萬元，稍解我這個新手單親媽媽面臨的困境。適逢「人民團體法」修訂，廢除了只能有單一教會的限制，長老要我從長計議，因緣際會下，因過往的互動關係獲得教內長老法師及諸多長官的支持，就這樣奠下了成立中華佛寺協會的基礎。

初時依長老之意擬定名「佛寺總會」，經我將草訂章程請示印順導師，導師告訴我「總會之名太大」，因而改為「佛寺協會」，導師的一字之改，讓我領悟了為人處事謙卑的道理；而淨良長老也從善如流，並於成立後即通過敦聘印順導師為協會榮譽理事長。

初立案的佛寺協會步步驚心、處處挫折，長老時時鼓勵我不能輕言放棄，也不忘提醒我「人的微乎其微」。每次北上，長老總是親自開車載我用餐，雖非高檔餐廳，卻是可口家常菜或北方料理，幾次巧遇招待貴客，長老會親手做羹湯，那是我至今吃過最好吃的素齋，連台北市佛教會的秘書素卿師姐在他的調教下也燒得一手好素菜，他總說：「不見得什麼都做，但你要什麼都會」，這是他自小出家學來的道理。

那時候沒有高鐵，南來北往多搭乘飛機，長老慣常送我至松山機場，一路飛颯的車速，令我記憶猶新，籌備期間沒有經費，又要東奔西跑，尋求各道場入會支持。每隔數月，長老總會給我個紅包作為生活費，一直堅持到協會正式申請成立，期間還建議我將省佛會給我的十年退休金二十萬元，捐出作為佛寺協會經費，並告訴我：「能捨才有得」。有幾次我們一同搭乘計程車，車資才五、六十元，長老都給司機一百元，我問他小費這麼多，長老答以：「要有多難得的緣份，才搭到他的計程車，出家人不要讓人看小了」。身教重於言教，點點滴滴都是他在以身示法。

佛寺協會初成立時，長老一心想推動兩岸交流互動，我則想在台灣建立威信，先把台灣佛寺的問題（法令）解决好，因見解不同，我們有了分歧，幾次的衝突讓我甚覺委屈想要求去，自我反省後還是感念長老對我的厚愛與鞭策，突然醒悟—沒了父親及丈夫的我，有個長老督促是一件多麼幸福的事。從此，我找到了自己人生道路的平衡點—那便是至真至誠、盡自己的本份。



▲ 2011 年 6 月 12 日，長老率團百位護送印順導師舍利至廈門南普陀寺，途經金門受到縣政府及佛教會熱烈歡迎



▲ 2011 年 6 月 13 日，長老於南普陀寺迎奉印順導師舍利法會上致詞

淨良長老自 1992 年起至 2000 年長達八年擔任佛寺協會第一、二屆理事長，期間他以包容代替苛責，最重要的是「充分信任、禮賢下士」，對外他總是讓我橫衝直撞，太過了就提醒一下。隨著兩岸的開放，協會也投入了與大陸道場間的互動經營。長老數度親自率團訪問：1994 年 11 月 12 日前往上海為玉佛禪寺方丈真禪法師八秩嵩壽祝壽、1995 年 11 月 8-14 日前往菲律賓為信願寺瑞今長老九秩嵩壽慶賀及寺院參訪行程、1996 年 7 月 25-29 日前往大陸福建為鼓山湧泉禪寺方丈普法法師晉山誌慶、1997 年 11 月 12-15 日前往大陸參加無錫祥符寺靈山大佛開光典禮，另多次組團參訪上海圓明講堂、玉佛寺、龍華寺…等。

▼ 2011 年 7 月 18 日，聖輝長老率閩南佛學院師生 60 位參訪佛寺協會，長老代表迎接



長老卸任協會八年理事長後，再任中佛會兩任八年理事長，這期間，基於血濃於水，長老對大陸佛教一直用心聯繫著，致力推動兩岸交流不遺餘力，諸多貢獻備受肯定。2011 年 6 月，協會應廈門南普陀寺之邀，承辦「護送印順導師舍利安奉廈門南普陀寺」，仍敦請長老任團長率百人前往。此兩岸盛事如今再難復見，猶記得當時同遊武夷山乘坐竹筏漂流，那時長老身體仍硬朗，一邊唸著「好累」一邊大口吃白飯，那一趟輕鬆愉快的遊程真令人懷念。

長老有自己的宏觀，1998 年囑咐佛寺協會必須加入世界佛教徒聯誼會，那一年在佛光山澳洲南天寺舉行，交待我帶著佛寺協會中英文簡介參加，還給了一千元美金作為旅費。後來，泰國總部要蓋大學，第三屆理事長開證長老交代捐五千元美金，淨良長老指示要捐就捐一萬元，如有不足他贊助，在當時那是數目很大的一筆捐款。

長老總說「一、他不趕經懺，二、不對外化緣」，在彌陀寺看到最多的就是字畫及文物，除了古人字畫，其餘都是長老自己的書法。某次在高雄舉辦「弘一大師書法展」時，有人問



▲ 長老親筆墨寶

他，這全是真蹟嗎？長老妙回「假的如果可以寫的這麼像，那跟真的也沒有兩樣了」，長老推崇弘一大師的字，是大師的字無稜無角，顯示修行的真功夫——不慍不火。

長老與我都嗜喝台灣高山茶，也喜歡收藏茶壺，出遠門我有隨身攜帶茶葉茶具的習慣，即便在機場候機室，總會想方設法奉上一杯好茶，此時，老人家就會流露幽默風趣的一面，與我話家常。九二一地震過後，協會要在東勢舉辦大型地藏法會，長老卻邀我同赴大陸北京人民大會堂參加活動，我因心繫法會加上勞累而高燒不退，長老一邊唸著：「活人的事妳可以管，死人的事妳怎麼可以承諾…」，一邊急忙帶著我返台，還親自開車南下東勢河濱公園法會現場看我，那時的理事長是開證長老，在常殷法師及諸多道場法師鼎力相助下，法會殊勝圓滿，那是佛寺協會第一次舉辦大型法會。

即使早已卸任理事長，我仍應老人家邀請，陪同長老 2002 年遠赴斯里蘭卡迎請佛陀舍利。

2013 年更邀我及辦公室兩位同仁懿慈、雅珮一起赴普陀山迎請普濟禪寺毗盧觀音回台供奉，我們的旅費都由老人家招待。而協會相續舉辦的大型活動，長老也都熱忱參與，如邀請一行禪師 2011 年 4 月來台弘法活動及 2012 年 5 月 12-20 日在彰化萬景藝苑舉辦「佛寺協會廿週年迎請澳洲宇宙和平玉佛世界巡迴台灣展出」活動…等，他一直都關心著佛寺協會的發展。

於公於私，長老都待我如親，1996 年家母病重住院，長老專程南下探望，甚至後來兩老的告別式，長老都親自南下主持。2014 年 4 月 7 日大陸福建開元寺住持本性法師一行人到北投彌陀寺探望長老，那時長老身體虛弱，

仍然設宴款待並要我北上作陪，長老得知斯時正逢女兒雅琪發生車禍，即使因化療而口腔潰爛，飲食言語吃力，臨走時仍交予我三十萬，要我趕快解決家裡的問題，專心投入工作，那時我更明白即使卸下理事長職務多年，長老從未停止對我的關照，雪中送炭之情，沒齒難忘。

協會成立之後，公開活動甚少獲長老補助，2002 年開始興建佛寺文教會館，幾次面臨經費斷炊，曾經力邀長老捐助 200 萬加入董事會，仍未蒙贊助，初時不免疑惑，後來漸漸理解老人家，其實最深的愛護是督促我成長、激發我的潛能，凝聚各道場長老法師共同的力量，團結合作一心，那才是佛寺協會成立的初衷。

▶ 2012 年 5 月 9 日，協會主辦澳洲宇宙和平玉佛世界巡迴台灣展出活動，長老（中）為玉佛裝卸紅寶石並主持閉幕儀式，右二為本會常務理事圓戒法師，左一為玉佛晏青主席，左二為無償提供園區並發心贊助經費的萬景藝苑陳蒼興董事長



▲ 2013 年 7 月 29 日，長老與秘書長於普陀山南海觀音立像前合影



▲ 2013 年 8 月 1 日，長老率團至普陀山普濟禪寺迎請毗盧觀音，右為普濟禪寺方丈道慈法師

長老一生隨緣自在，從不在乎外界的看法或批評，世間事總隨因緣生滅，從港都佛畫義賣開始，緣由長老厚愛而有了佛寺協會的成立，也由於長老幾次南下而開啟了他與高雄的因緣，接引了第二代堅如法師、宗慧法師…等一行人皈依剃度，乃至接棒，也設立了高雄佛教道場，並舉辦了數場「弘一大師書畫展」，這幾年長老體弱，弟子們總隨側悉心照料起居生活，孝心感人。人之相處貴在相知相惜，回憶著卅年來與長老相處的點點滴滴，受教受恩太多，難以回報。

農曆尾牙（12月16日）是長老生日，可老人家從來也不做生日，他說那是母難日，小小離家的他總在這一天閉關誦經迴向母親。幾年前，他就跟我提過往生後不做追思讚頌也不辦法會，出家人來去自然，應當賀喜才是。今年農曆正月初九得知他南下，與雅珮前往探望拜年，長老那一天特別高興，跟大眾開示「禪宗參禪是觀照自己的本來面目，佛堂本清靜，無需香花供佛，一切只為廣結人緣。出家人要注重威儀，多年來，喜歡寫字練耐心，一筆一畫專心一意，學問要學要問，但求無所不自在。今天很高興秘書長來，很歡喜大家齊聚一堂……」言猶在耳，那原來是我們最後一次的相聚，原本是提前去告假的，我向長老報告自己兩年後的安排，第一次老人家不置可否，沒有像過去



▲ 2014年5月27日，廈門佛教文化交流團蒞臨參訪，南普陀寺方丈則悟法師（右）代表致贈墨寶



▲ 2019年10月22日，時任總統府秘書長陳菊女士親至彌陀寺探望長老

那般的挽留，或許也在預告了即將的道別。

2021年4月2日太魯閣號火車花蓮發生事故的這一天，長老已自在的隨佛而去，我們也僅能遵從長老遺願，唸聲「南無觀世音菩薩」祝福，長老曾經告訴我「有人問他那麼多年在佛教會做了什麼，他就回說培養了一個林蓉芝…」，事實上，如果沒有當年長老的愛惜之情，就不會有今天的林蓉芝與即將屆滿卅年的佛寺協會，深深感恩這一路的照顧與教導，並謹記「為教奉獻」之囑咐！

弟子 林蓉芝 頂禮
2021.04.08

淨良遺囑

世事幻化，人命無常，近時我自覺體能不佳，神情有隨日退化之感，故立遺囑如下：

- 一、臨終時，不須急救，讓我安靜而去。
- 二、入滅後，不得對外通知、不發喪、不印訃聞、不舉行追思讚頌會，不須封龕、說法等儀式。

三、一切禮儀，餒口等佛事勿做，有緣來看我者，請念觀世音菩薩聖號結緣。
四、凡我所留下之財產、文物等，總歸彌陀寺所有，均由堅如（黃素蓮）與宗慧二師負責，延續我的精神，以盡個人對佛教之恩澤及諸善信護持之恩！

淨良親筆
民國109年3月20日立



解開生命的密碼《八識規矩頌》 寬謙法師佛學講座

時間：110年3月24、25日
地點：玄奘大學

梁雅琪

前言

在新冠疫情肆虐全球的情況下，祈望透過「佛教唯識學」破解生死輪迴之謎，唯識學被稱為「佛教中的心理學」，深奧難懂，很多人看待《八識規矩頌》如同天書，本次特別禮請寬謙法師，以親切易懂的解說方式，輔以豐富的圖表，帶領大家認識唯識學。

感謝寬謙法師選擇到新竹玄奘大學舉辦本次講座，也再次感謝玄奘大學董事長性廣法師提供設備齊全的場地，也希望參加的學員多多推廣雲來會館舒適的住宿環境及美味餐飲，期待兩天的課程能引領各學員理解八識與宇宙人生百法，依唯識學修行方法走出生命迷霧，邁向究竟圓滿的成佛境界。

理事長如均法師致詞：

寬謙法師、諸位法師、諸位大德，大家阿彌陀佛，感恩寬謙法師的慈悲，願意在他忙碌的弘法行程中，特別撥出兩天寶貴時間，由佛



寺協會來籌畫，在玄奘大學舉辦這場「解開生命的密碼」講座，人說「學無止境」，我這個理事長已經高齡 80 歲了，還是以很歡喜的心，來這裡跟大家一起學習，大家一起做二天的學生。

首先，我們真的要感謝寬謙法師的發心，再則，也要感謝玄奘大學提供這麼好的場地還有清幽的環境，這是了中長老數十年的心血投入，以及教內許許多多長老法師大德，大家的奉獻及努力促成，尤其現在這個重責大任已由性廣法師承擔，希望教內共同來支持。

這所由台灣佛教界共同發心興建的玄奘大學，以玄奘大師來命名，而寬謙法師要講的《八識規矩頌》也是由玄奘大師所著作，讓我們來緬懷祖師大德的豐功偉業，還有精而不懈的精神，這是難得的因緣，感謝諸位遠道而來，踴躍參加，更期許大家透過這場學習能有所得，祝福大家法喜充滿，謝謝！

玄奘大學董事長性廣法師致詞：

感謝寬謙法師以及佛寺協會選擇玄奘大學舉辦這場講習，增加玄奘大學的佛法義理深度與修道氛圍，我代表玄奘大學歡迎大家。玄奘大學是佛教界共同匯集心力所辦的學校，我認為應該要把玄奘大學當作道場來辦，因為普通的職業若有更高層的人生境界與理想，才會更有價值，而佛教創立的大學更是如此，希望在這裡的每一位同仁或學生，除了工作及求學，還能有修道的清靜，才不枉費二三十年前創辦人了中長老那一代興辦學校的辛苦，我也會繼續來學校打鐘掃地，落實「欲為佛門龍象，先做眾生馬牛」，與大家互相勉勵，阿彌陀佛！



監察院陳菊院長致詞：

寬謙法師、我的老朋友昭慧法師、各位法師大德及佛教界的好朋友，今天很冒昧的來旁聽，除了因為我對寬謙法師非常的崇拜，還有另一個因緣，寬謙法師的父親是國際知名雕塑家楊英風先生，更令我高興的是楊英風先生跟我一樣是宜蘭人，所以我非常關注寬謙法師的動向，無論是宣揚佛法或是理念，都是非常優秀的佛門子弟，也繼承了許多父親的志業，讓我非常感佩，今天很高興佛寺協會舉辦這場有意義的講習，我就跟范巽綠委員一起把其他行程排開，一定要來一趟，深怕因為一個不掌握，因緣稍縱即逝，果然今天不來就遇不到好久沒見面的昭慧法師。

很開心見到許多佛教界的前輩及法師，讓我深深感覺到佛海無邊度眾生的念力，尤其



是現階段新冠肺炎在全世界很多地方還是很嚴重，我們台灣很有福氣，狀況還算好，希望透過大家的努力與心力，祈求疫情趕快過去，讓在疫情中受苦的人能夠盡快脫離苦難，謝謝大家，阿彌陀佛！

佛教弘誓學院精神導師昭慧法師致詞：

寬謙法師、各位法師居士，大家好，寬謙法師跟我是中山女中同一屆的校友，這些年看著寬謙法師非常辛勤，一步一腳印耕耘著佛教藝術，之間遇到許多的困難一一突破，令我非常感佩，我覺得寬謙法師不僅家學淵源，自身更是在佛教藝術上再做淬鍊，而且很難得的是他也很敬重印順導師，所以人間佛教的理念和思想非常強大，在佛教界算是佛門中的女性豪傑。很感謝寬謙法師把這次重要的演講搬到玄奘大學來舉行，我知道他的心意是在護持玄奘大學，讓更多人知道玄奘大學這片漂亮的人間淨土，這份信念董事長非常感動，我也默默感動在心，在此向寬謙法師深深致謝！





寬謙法師開場致詞：

玄奘大師是翻譯的大師，著作不多，但他有兩本著作超越時間及空間，對佛教有著深遠的影響，一是《八識規矩頌》，二是《大唐西域記》，感謝所有因緣和合成就這個機會，讓大家在玄奘大學對玄奘大師的著作能夠有些理解，共享佛法的喜悅。



課程簡記

〈第一講〉生生不已的生命之流

一、《八識規矩頌》是修行的指南

性空跟唯識學是佛教思想的兩大學系，一個是從法性來看待，也就是真理法則，唯識學則是從法相來看待，如同球賽有著在每個國家都相同的遊戲規則，讓裁判作為準則，但球賽本身卻是瞬息萬變，從法相來說，我們肉眼往往只見到表相，唯有以慧眼觀察諸法相有的深度因緣，才能不為現象迷惑。

我們說學佛，是在學佛陀教我們的兩大法則—法性空慧以及法相，佛教與其他宗教最大的不同就是因為佛陀非常講究智慧，而最深沉的智慧就叫做因緣，也因為因緣而不共世間法，進而從世間法解脫且超越出來；而唯識學是眾果報的現象，果報就一定有前面的因緣，以般若行者的角度來看緣起性空，也就是緣生緣滅，因緣和合而生、離滅而散，所以必須依著般若系的法性空慧配合唯識系的細密法相，老實修行，就能預知且接受緣滅（死亡）。

中國唐代玄奘大師西行印度取經並向那爛陀寺住持戒賢法師學習，翻譯數百卷唯識經論後，將唯識學的「八識」提綱契領總結出《八識規矩頌》，影響後世至鉅。印順導師從龍樹學來解釋，「緣起是無自性的，無自性所以是空的；空無自性，所以從緣起，緣起就是空性，空性就是緣起」，所謂的空，就是否定自性的存在，般若對自性的定義是單一性、不變性、實有暨主宰性，講到性空就是在講因緣，也就是佛法最核心的智慧『法性空慧』。」

《八識規矩頌》以四句為一偈，共四十八句，合計十二偈頌，將「八識心王」分為四部分：前五識「眼、耳、鼻、舌、身」、第六識「意」、第七識「末那識」、第八識「阿賴耶

識」，每類各做三頌，前二頌介紹「凡情」，後一頌探討「聖智」，解說超凡入聖的方法，其中影關鍵在於第六識，如能以第六識為修行的下手處，轉第六識為妙觀察智，再轉第七識為平等性智，轉第八識為大圓鏡智，最後前五識自然轉為成所作智，完全不再生死輪迴，而圓滿成佛。

《唯識三十頌》則分為三部分，將前五識及第六識合為前六識，為了境能變，第七識為思量能變，第八識為異熟能變。由此可知《八識規矩頌》特別著重前五識與第六識的介紹，也就是對有生之年現實現象之分析有獨到之處，唯有徹底知道自己在三界生死的流轉，皆如是因緣、如是果報，才能真正踏上成佛的修行道路，轉識成智。

▼ 學員踴躍提問



二、唯識的生命觀

如果修行一直停留在生活層次，只思考短暫的今生，將活得浮光掠影，至多僅能修得人天福報。修行要深入生命的層次，才能了生死得自在。

「萬般帶不走，唯有業隨身」，認識業力，是生命中最重要的功課。學習唯識學，能幫助我們了解淺層的前六識（相有）和深層的第七識（宿世的緣）與第八識（宿世的因）。有些人只追求眼、耳、鼻、舌、身的感官享受，卻不探索生命本質、覺察人生的意義，第六識失去功能，前五識等於全不管用；第七識與第八識相互依存，第八識是生命的泉源，專門儲藏善與惡的種子；第七識的最大特性就是雜染不淨，藉由學習唯識學，能詳實分析各種執著、放下執著，轉染成淨乃至轉識成智。

生命既沒有起點，也沒有終點，透過禪定而獲得的神通稱為「宿命通」，入定時，前六識沉靜下來，讓第七、八識活躍而穿透時空，追溯前世的種種，進而接受現在世的一切果報，展望未來世的福報因緣與智慧資糧，唯識學對第七、八識的探索方式，除了從理論打通思想，還需要不斷學習與實踐，因為生死的層次是更深遠的，而前六識只能解決有生之年的問題，對生前死後的是識界則是一籌莫展，如何解脫生死之苦、協助眾生輪迴？這些都需實踐解脫道與菩薩道的修行，從唯識學的種種「相有」現象來找尋答案。

宇宙人生的真理法則就是因緣法，最透徹的是般若經典與龍樹菩薩所造的《中觀論頌》、《大智度論》等論典。人之所以會執著煩惱，是因為看不懂生命現象、不理解因緣法則，如果能認清般若緣起性空，再搭配《八識規矩頌》，就能讓我們理解修行的問題，看懂人生萬象。

三、十法界眾生

成佛的歷程，是三大阿僧祇劫中的修行，

從時間來看是透過「生生不已的生命之流」，從空間來看則是有情眾生的一切處所「十法界」。

十法界眾生由六凡加四聖所構成，六凡即是六道輪迴的眾生（三善道的天、人、阿修羅道及三惡道的餓鬼、畜生、地獄道），聖者則分為大乘（佛與菩薩）及小乘（聲聞及緣覺），人道眾生因為迷於相有而淪為凡夫，也因為覺悟於因緣法而有機會超凡入聖，成為聖者，如果能學習佛法，清楚為何會造業輪迴，就能了解如何超凡入聖，轉識成智。

凡夫眾生的生死流轉，就是在六道中輪迴，天道是享受福報，三惡道是承受苦果，人道則是苦樂參半的福報，六道中唯有人道才能造業、發心修行、做善事來耕耘福報；解脫三界生死，是佛教特有的智慧，如果沒有佛法的觀念，很多人都是希望死後生天，成為永遠快樂的天人，但只要有生死輪迴，就沒有永恆不變的生命和快樂，天人的安樂勝過人道許多，但「富貴修道難」，除非善根深厚，透過福慧雙修繼續修行，超凡入聖。

四、凡夫居住的三界九地

我們常說「了生死，出三界」，三界即是凡夫生死往來的世界，有欲界（五趣雜居地）、色界、無色界；九地又稱九有，即是九種有情眾生所居住的世界，所謂「四禪八定」，指的是色界的四禪定地，加上無色界的四空定地，即是八地，若包含欲界的五趣雜居地，是為九地。

五、人道苦樂參半好修行

在欲界的五趣雜居地中，唯有人道不只受業報，同時也在造業，佛陀主要是為人說法，因為天道眾生福報太大忙於享福，三惡道眾生則是苦到無暇、沒有智慧可以學佛，只有人道雖苦卻有智慧，最適合學佛，人間佛教的觀念，就是死後願意生生世世再回到人間行菩薩道。



▲法師以圖解說明〈八識規矩頌〉

◀法師著作及 DVD 結緣

〈第二講〉八識、五蘊（識、受、想、行、色）與百法

學習《八識規矩頌》前，建議先熟悉《百法明門論》或《大乘五蘊論》，理解唯識基本觀念，論中將宇宙萬法歸類成五位百法，五位是心王（8）、心所（51）、色法（11）、不相應法（24）與無為法（6），總和共是一百法，掌握唯識學的名相與義理，再進入《八識規矩頌》研讀，較能得心應手。

一、心王與心所的對應

心王有八個，即所謂的八識，相對應五十一個情緒反應，稱為心所，第六識對應的心所數量最多，可塑性最高，所以八識中修行最重要的關鍵就是第六識。

二、心所五十一法的作用

五十一個心所（五遍行、五別境、善十一、六根本煩惱、二十隨煩惱、四不定）組織架構非常細密，能夠精準照見內心狀態，當煩惱生起時，清楚動念的來龍去脈，當下生善止惡、掌理情緒，將有助生活品質，提升生命境界。

三、識蘊：相應心王八法

心法，分心王八法與心所五十一法，八識心王就是五蘊中的「識蘊」，實際上八識之間是

不能切割的，而五十一個心所須恆常依止八識心王生起活動。八識就是：眼識、耳識、鼻識、舌識、身識等前五識，及第六識、第七識、第八識。

古德介紹八識有個著名偈子：「八個兄弟共一胎，一個伶俐一個呆，五個門前做買賣，一個再加把帳開。」人正常來說是八識具足的狀態，第七識是與生俱來、自私自利的習性，蘊坐著呼吸心跳等生命現象，所以是伶俐的，第八識是老實做著紀錄，保持善惡種子，從不失真走樣，所以是呆的。前五識對外蒐集資訊提供給的六識，決定思善、思惡的念頭，造作善、惡業力，如同開帳者。

四、色蘊：色法十一法

五位百法中有為的現象界分為相應法與不相應法，相應法有兩項：心法與色法，心法如前所敘之八識心王及五十一心所法，另一項就是色法。「色法」在唯識學的定義是「質礙」，有一定的質量和空間，十一個色法分別是五根（眼、耳、鼻、舌、身）、五境（色、聲、香、味、觸）以及法處所攝色。

五、受蘊與想蘊

受、想在百法中各占百分之一，但在五蘊中卻占百分之二十，因為修行過程中，受、想是很重要的關鍵，在我們對境界的認識及修行方向，都有特殊的重要意義。

- (一) 受蘊：受在想之前，無論苦樂，都應該照單全收，佛陀成道第一句開示即是「不苦不樂」的中道行。
- (二) 想蘊：「想」就生起一個印象，最高境界就是「滅想受定」。
- 六、行蘊：心所相應行與不相應行共七十三法
- 七、無為六法

無為法是宇宙人間的真理現象，是無始劫以來就存在的，佛弟子依循佛陀教導，依著緣起性空的般若道，不斷地放下自性妄執，向上提升到聖者的境界，也就是涅槃的境界。無為六法：虛空、擇滅、非擇滅、不動、受想滅、真如。

〈第三講〉成佛的修行地圖

根據印順導師的《成佛之道》及聖德法師的《八識規矩頌講義》等書整理出成佛的修行地圖，基本架構是三大阿僧祇劫的修行歷程，第一大阿僧祇劫為凡情階段，後二大阿僧祇劫為聖智階段。成佛的過程包括資糧位、加行位、見道位、修道位、究竟位，「見道位」是斷三結超凡入聖的關鍵點。

一、凡情階段

凡情指凡夫想要轉凡成聖，需要一大阿僧祇劫的時間，不斷地福慧雙修來超越凡夫的情執，經過資糧位及四加行位「煖、頂、忍、世第一」，而達到聖者的境界，也就是見道位。

二、聖智階段

凡夫透過一大阿僧祇劫修行，超凡入聖達於聖者境界，經過最關鍵的「見道位斷三結 - 」，接著走上「解脫道發出離心」或「菩薩道發勝義菩提心」，在經過一大阿僧祇劫修行，達到「成佛究竟位」。

〈第四講〉凡夫的情執

基於第六識的所有三性（善性、惡性、無記性）、三境（獨影境、帶質境、性境）、三量（現量、比量、非量）及五十一個心所最周全，故依第六識、第七識、第八識的順序解說。

一、第六識的了境分別

- (一) 第六識的性、境、量一三性三量通三境
- (二) 第六識的界地一三界輪時易可知
- (三) 第六識的相應心所一相應心所五十一，善惡臨時別配之
- (四) 第六識的體相業用一性界受三恆轉易，根隨信等總相連，動身發語獨為最，引滿能招業力牽

二、第七識的思量雜染

- (一) 第七識的性、境、量一帶質有覆通情本，隨緣執我量為非
- (二) 第七識的相應心所一八大遍行別境慧，貪癡我見慢相隨
- (三) 第七識的體相業用一恆審思量我相隨，有情日夜鎮昏迷，四惑八大相應起，六轉呼為染淨依

三、第八識的異熟種現

- (一) 第八識的性、境、量與相應心所一性唯無覆五遍行
- (二) 第八識的界地一界地隨他業力生
- (三) 第八識與聲聞之諍一二乘不了因迷執，由此能興論主諍
- (四) 第八識的體相業用一浩浩三藏不可窮，淵深七浪境為風，受熏持種根身器，去後來先做主公

四、前五識的自性分別

- (一) 前五識的性、境、量一性境現量通三性

- (二) 前五識的界地一眼耳身三二地居
- (三) 前五識的相應心所一遍行別境善十一，中二大八貪瞋癡
- (四) 前五識的依緣一五識同依淨色根，九緣八七好相鄰
- (五) 前五識的體相業用一合三離二觀塵世，愚者難分識與根

五、唯識學的修行過程

善用前五識提供訊息給第六識，「六七因中轉，五八果上圓」，在「第六識轉迷啟悟」上下功夫，自然影響「第七識轉染成淨」，「第八識紀錄善惡種子」才能轉為清淨，前五識所依的根身自然清淨。追本溯源，修行的關鍵依然在第六識的轉迷啟悟。

〈第五講〉超凡入聖的轉識成智

學習唯識學的目的，是為了轉凡夫成聖者智，轉唯識所現的雜染法成清淨法，轉煩惱為菩提，轉生死為涅槃，圓滿無漏佛智。

一、第六識的聖智：妙觀察智

- (一) 第六識的觀行一發起初心歡喜地，俱生猶自現纏眠
- (二) 第六識的斷惑轉智一遠行地後純無漏
- (三) 第六識的果用一觀察圓明照大千
- 二、第七識的聖智：平等性智
- (一) 第七識的觀行一極喜初心平等性
- (二) 第七識的斷惑轉智一無功用行我恆摧
- (三) 第七識的果用一如來現起他受用，十地菩薩所被機

三、第八識的聖智：大圓鏡智

- (一) 第八識的觀行一不動地前纔捨藏
- (二) 第八識的斷惑轉智一金剛道後異熟空
- (三) 第八識的果用一大圓無垢同時發，普照十方塵刹中

四、前五識的聖智：成所作智

- (一) 前五識的觀行一變相觀空唯後得，果中猶自不詮真
- (二) 前五識的斷惑轉智一圓明初發成無漏
- (三) 前五識的果用一三類分身息苦輪
- 五、三大阿僧祇劫的修行
- (一) 凡夫與聖賢菩薩的分段生死
- (二) 菩薩乘願再來
- (三) 無生法忍，變易生死
- (四) 不住生死，不住涅槃
- (五) 佛以三身度化眾生
- (六) 般若船登彼岸

結語

煩惱即菩提，生死即涅槃，三大阿僧祇劫的修行過程，串起生生不已的生命之流，主要是第七、八兩識，做了「因」與「緣」的記錄，所以我們必須多修善因善緣、造善業，才能往生善道，以「福慧雙修，解行並重」作為日常修行功課。



► 緣由上次同遊西藏，發現雖經常奔波海內外弘法，寬謙法師用的卻是一個老舊的行李箱，此次特由副理事長道融法師代表贈送 Samsonite 行李箱，感謝寬謙法師的發心



只問耕耘 不問收穫的菩薩道

寬謙法師解開生命的密碼
〈八識規矩頌〉學習心得

林蓉芝

「唯識學」一向被視為「佛教心理學」，雖然很有興趣，卻因名相眾多，不易理解而徘徊門外，此次因有幸聆聽寬謙法師二天講座，指引了一條修行道路而茅塞頓開，有了初步學習的方向。

寬謙法師以其深厚的數理基礎加上建築學的專長，藉由圖畫圖表輔助，畫出「八識熊掌圖」，輕鬆幽默的圖解說明「八個兄弟共一胎，一個伶俐一個呆，五個門前做買賣，一個在家把帳開」的八識架構道理，以此導入唯識的生命觀及超凡入聖的轉識成智，自一個起心動念，都是生死輪迴與轉識成智的契機，第六識更是重要關鍵處，法師將識、凡情與聖智區分前五識及第六、七、八識的不同，有助於理解其間的內容與關聯，觀照自己的心、意、識。

先棄名相而直指架構系統是去繁就簡淺顯易懂，乃由果知因，以按圖索驥的方式來介紹

唯識學，反過來學習，讓我們直接面對生死輪迴，回到現實生活，領悟唯識的思想觀念，便會勇敢接受生命本質一修行不能一直停留在生活層次，只思考短暫的今生，必須深入生命的層次，才能了生脫死。這堂課，予我最珍貴的禮物，便是不再那麼畏懼死亡，視老死病苦為必然。因為了解生命現象，才懂得珍惜人生、把握當下、用功修行，這也是禪宗的精神，尤其與我多年輔佐寺務經驗，也總是從果尋找因的做法，頗為契合。

從無始劫的過去到現在到無盡的未來，生命既沒有起點也沒有終點，這條無始無盡的生命，就稱為「生生不已的生命之流」。曾讀過台灣一位優秀青年作家謝旺霖的兩本小說，第一本「轉山」，講的是騎腳踏車遊歷西藏的親身經歷（由雲門舞集創辦人林懷民所成立的基金會獎助金十萬元完成），第二本「走河」，

則是作者個人為了尋找印度恆河的源頭，從下游開始二千五百一十公里的徒步體驗，抵達最上游後卻領悟了原來沒有上、下游之分，就如同那「生生不已的生命之流」。

我們落在無始無終、隨業漂流的生命之流，如何解脫自己的生死之苦，師父們又如何協助眾生解脫輪迴？這些都需要實踐解脫道與菩薩道的修行，所以弘法足跡早已遍佈全球各國的寬謙法師，希望同道們能夠透過唯識學的觀念架構來協助自我與信眾，從因緣法則行人間菩薩道，來實踐善因善果、遠離惡因惡業的用心——「萬般帶不去，唯有業隨身」，只有「發增上心修人天乘、發出離心修聲聞乘、發菩提心修菩薩乘」才是正道，並且要有「不忍聖教衰、不忍眾生苦」的慈悲願力方能成就。

除了詳細介紹八識，法師更將印度世親菩薩的《百法明門論》及《大乘五蘊論》裡的五位百法及與心法相應的心王和心所，一一列表說明，以利理解唯識基本觀念，法相宗認為「三界唯心，萬法唯識」，世間萬象皆由心識變現而成，五位百法皆離不開識，也因此建議先熟悉《百法明門論》，比較容易掌握唯識學的名

相與義理，再進入《八識規矩頌》研讀時，就更得心應手，更能理解第六識的重要（相應心所數最多），修行之「轉迷啟悟」需從此下手的原因，進而理解「順逆皆精進，毀譽不動心」的中道行。法師根據印順導師的《成佛之道》及聖德法師的《八識規矩頌講義》等書，整理出成佛的修行地圖，供大眾參考。

善念引發善因緣，寬謙法師饋贈的大作，引發我邀請演講的起心動念，在法師慈悲發心出錢出力之下，難得兩天的學習良機，助益諸多法師大德。趁著在環境優美的五星級場地休閒渡假兼佛法熏習，於我而言已是莫大福報，感恩寬謙法師的財、法佈施以及法玄法師及志工們的辛苦安排，玄奘大學昭慧法師、性廣法師、監察院陳菊院長的親臨致意，以及慈恩精舍師父們、雲來會館張經理及志工菩薩的費心招待，諸多善知識的共同發心才圓滿成就這場充滿法喜的盛會，感恩！

八識名相記不住，唯在六識下功夫，
打造慧眼觀因緣，生滅輪迴終有時，
了斷三結得平等，金剛喻定成妙覺！





內政部宗教事務諮詢委員會 第 11 屆第 1 次會議紀錄

壹、時間：110 年 3 月 22 日（星期一）下午 2 時

貳、地點：本部 8 樓簡報室

參、主席：徐部長國勇 記錄：賴惠芬

玖、討論事項

案由一：為協請各宗教團體代表共同響應護生代替放生，引導信眾尊重生命，為臺灣生態共同努力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放生是基於行善的動機與信仰，以及為追求健康、祈福而有的宗教行為，依據民間團體調查指出，國內每年至少有 750 次宗教放生活動。近年隨著環保及生態保育意識提升，動物生命權的關注，因放生過程涉及動物商業化、大型化、傷害動物、放生後遭反覆捕捉、破壞自然生態平衡以及民眾安全等問題，遂成為環保、動保團體關切議題。今年更因綠鬣蜥、埃及聖 等繁殖力強且沒有天敵之外來物種入侵造成本土環境失衡問題，而由行政院院長要求相關部門全力配合協助，從販賣、放生到阻絕境外，解決本土生態破壞失衡問題。

二、動物保護及生態保育均具專業性，放生過

程必須顧及物種來源、大小、季節與棲地生態等條件，而不當放生及非專業性放生可能危害動物生命，造成生態浩劫，也與宗教慈悲護生本意相違。

三、鑑於本部宗教事務諮詢委員會議由各宗教團體代表組成，具宗教重要影響力，爰請呼籲所轄各團體及其會員響應支持「以領養代替購買」、「以傷病救治野放」等智慧放生措施代替傳統放生，並於辦理放生活動時，邀請農政保育單位，指導以合宜正確、符合法令方式放生，共同為臺灣生態保育努力。

委員發言摘要

歐蜜·偉浪委員（台灣基督長老教會總會原住民宣教委員會幹事）：

原住民原鄉部落經常遇到民眾放生眼鏡蛇，一般在臺灣山上的蛇多是小小的，有一種自然的平衡，但放生的眼鏡蛇非常大，讓山上從事農務的部落婦女很緊張，也造成部落的困擾，所以對於本案，深表支持。另外，不只是放生問題，還有在山上棄養寵物的問題，

這些被棄養的狗曾經咬傷部落的兒童，也會在部落造成髒亂、衛生以及安全等問題，因為「棄養」也攸關於動物的生命，因此建議能一併納入本案考量。

林本炫委員（國立聯合大學文化觀光產業學系教授）：

民眾棄養寵物係屬非宗教動機的野放行為，與宗教的放生行為應有所區別。又針對棄養問題，建議立法從源頭管理民眾的放縱、恣意行為，以解決問題。至於屬宗教動機的放生行為，因為宗教團體強調放生之功德及以放生來治病，因此僅強調環境生態意識，對於放生者的勸誡效果有限，建議政府與目前少數專門從事放生宗教團體進行溝通對話。

釋覺培委員（佛光山宗務委員）：

響應「不殺生、不棄養、護生、不放死」之議題，建議可結合宗教界、生態學界、動物保護協會及法律界等不同觀點，共同探討如何落實「慈悲不殺生」、「放生、不放死」與更積極「護生」之有效方法，並廣為宣導，建立社會大眾正確之護生觀念。

釋淨耀委員（中國佛教會理事長）：

「護生」就是如何保護所有生物在其生活環境中不受干擾，「護生」遠比「放生」更有意義，因此建議在座各委員都能協助宣導護生的觀念。另外，政府應以法令來規範及引導民眾，才能發揮實質的效果。同時也建請內政部在部長的帶動下，以各宗教的教主或主神的聖誕訂定為慈悲日，請大家響應一日素食或多日，以達護生精神的落實！

方嵐亭委員（財團法人台灣基督長老教會台灣教會公報社社長）：

全力支持本案，並建議宗教事務諮詢委員可以扮演意見領袖的角色，引導民眾正確的放生行為。另可由內政部擬聲明稿，再由各宗

教事務諮詢委員簽署，以表達各宗教對本案的支持，達到對民眾潛移默化的引導效果。

黃永裕委員（花蓮縣勝安宮主任委員）：

花東地區好山好水，為了保護河川，分享勝安宮其中一個作法是提倡施放「環保心燈」，因為心燈放在水中 10 分鐘後就會溶化分解，魚蝦都可以吃，用養生來取代放生，讓宗教信仰更環保。

結論：

為兼顧生態保育與動物福利，請各位委員呼籲所屬會員、信眾共同響應「以收容領養代替購買」、「領養不棄養」、「以傷病救治野放」等智慧放生措施，回歸宗教護生的真諦。內政部也將在會後發布新聞稿，期許透過今天現場宗教界代表的支持與拋磚引玉，讓更多宗教界的朋友共襄盛舉。

案由二：有關全國性宗教財團法人財產保存及運用方法，涉及開放投資項目及額度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有關全國性宗教財團法人財產之保存及運用方法，係規定於「內政部審查全國性宗教財團法人設立許可及監督要點」（下稱本要點），目前本要點除規定財產得存放金融機構及購買不動產外，僅得投資債券及股票，相較於財團法人法之規定，本要點規定更為嚴格。

二、近年因國內定存利率逐年降低，迭有全國性宗教財團法人詢問是否可以購買外幣及投資基金，為活化全國性宗教財團法人資產運用，擬修正本要點，開放法人得為其他有助於增加財源之投資，不以上開投資項目為限，惟相關投資額度則維持財產總額扣除最低設立數額後百分之三十額度內。

結論：照案通過。

壹拾、臨時動議：

一、釋淨耀委員（中國佛教會理事長）：

- （一）針對方才業務報告提及輔導宗教團體財務透明化 1 節，因為佛教僧眾係採「無薪制」，信眾捐獻用於興建、修繕、生活、弘化已嫌緊迫，而有些信眾捐獻不願曝光，若政府要求宗教團體財務透明化，恐增家庭糾紛；又因為有許多道場位於郊區，財務透明對於這些道場是否會增加安全疑慮呢？
- （二）另就第 10 屆第 3 次會議紀錄意見交流部分，有關林本炫教授就「宗教團體以自然人名義登記不動產處理暫行條例」（以下稱本條例）草案所提，寺廟籌備處如未能於限制登記之 10 年有效期間完成設立登記，其不動產似須無償贈與所在地直轄市、縣（市）政府、宗教財團法人或已登記寺廟 1 節，因為寺廟未能合法化，就是因為其坐落之土地不符合當地土地使用管制規定，因此若不放寬土地管制相關規定，政府的美意恐怕經再多年也無法達成。
- （三）再就上述意見交流部分，有關陳贈吉律師所提，由於辦理寺廟登記要件之一為不動產須為供公眾使用之建築物，有許多小型佛教寺院，如僅供少數僧侶修行，未向大眾公開的小道場礙於其建築物未符規定，致無法完成寺廟登記，後續也因此無法適用本條例，內政部回應寺廟係向大眾傳教弘法之場所，僅供少數僧侶自行修行，而未向大眾公開的小道場難以認定為寺廟 1 節，這個主張與佛教茅棚或精舍的主張有違，應如何解決？又內政部提到工廠坐落土地變更為工業用地須繳納高額回饋金，宗教團體難以負擔，

難以比照 1 節，經查仍有寺廟願意承擔回饋金，故上開主張可否有商量空間？

- （四）本條例草案請問何時送立法院呢？另鑑於目前原住民、客家等皆有基本法，唯宗教信仰人口之多，卻無宗教基本法，因此建議內政部將憲法賦予宗教自由的精神，化為具宣示性的宗教基本法，作為國家宗教政策或精神，以「先有基本法，再訂其他宗教法令」，以示對宗教的尊重。

本部回應：

- （一）宗教團體財務透明化當然會遭遇如委員所說的安全疑慮上的兩難，但財務透明化是國際洗錢防制發展的趨勢，且考量宗教團體的資產係來自社會十方信眾，所以政府目前先要求宗教團體必須作財務申報，並非要求公開財務。
- （二）本條例草案目前已送至行政院積極處理中；至於委員所提本條例規定限制登記後，經一定期限不處理者，將收歸政府所有 1 節，本部送行政院審查之版本已無此規定。又本條例規定施行期間為 10 年，係考量尚未訂有期限則係創設新的物權制度，因此審酌實務經驗並依據立法技術訂立施行期間，以利爭取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保團體對本法案的支持。
- （三）針對許多宗教團體想比照違規工廠，繳回饋金來使土地變更為宗教用地 1 節，因為違規工廠已經形成國家重要產業，並形成聚落，工廠坐落的農地亦有污染情形，因此工廠土地不可能回復農地使用，而且如果回復農地使用，臺灣的經濟就崩盤了，經濟一旦崩盤就沒有宗教的生存空間了。所以針對違規工廠，政府的目的是維持臺灣經濟的基本發展，但內政部不能說站在宗教立場，讓宗教團體可以付回饋金就將

農地變更為宗教用地，因為這麼多農地變更為宗教用地，除了農民團體、環保團體會抗議，而且教育團體等各類團體也會要求比照辦理。

- （四）如果制定宗教基本法，則須將本條例草案及財務透明化等相關規範納入宗教基本法，如此必將造成意見紛歧，難以整合，導致本條例草案要解決問題以穩定寺廟道場的目的也不了之，所以本部並未規劃制定宗教基本法。又既然已有憲法保障宗教信仰，因此仍宜從本條例草案來一步一步處理及解決宗教團體的問題，較為妥當。

二、歐蜜·偉浪委員（台灣基督長老教會總會原住民宣教委員會幹事）：

- （一）由於原住民保留地限制自然人（原住民）才能登記產權，長久以來，原住民教會無法以其法人登記取得，只能以 9 年 1 次換約的方式承租，帶來許多不便與困擾，極不合理。其實，原住民教會用地，大多數都是由原住民個人捐給教會，或是部落共識適合使用的公共空間，原本都是部落集體及個人擁有的土地，受限於保留地制度，後者多登記為公有地，前者個人未完成登記或已登記拋棄權利，成為公有地，才能提供做為教會向政府租用的用地。但是在原住民的認知裡，土地已捐給或提供給教會，並不是政府所有。
- （二）這些教會用地必須將土地變更編定為宗教用地始得合法使用，否則以絕大多數編定為農牧及林業用地的原保地而言，不能合法租用。然而，相關程序複雜，常脫離實況，並非從兼顧建築安全、水土保持與開發總量的合理考量著眼，也沒有尊重當地部落對土地自然與人文變遷史的掌握。

（三）教會成為原鄉部落極其重要的核心，舉凡生老病死、婚喪喜慶及至部落傳統制度與精神，漸進地溶入在各個基督宗教（包括天主教）的信仰攝理與精神，持續陪伴及發展各族群善良風俗文化與生活產業，故教會是協力政府與部落重要的據點。

（四）建議解決方案：

1. 需全面檢視原住民族教會用地，未編定宗教用地者需尊重並諮商部落，完成變更編定。
2. 教會租用保留地租期應不受 9 年換約之限制，以房屋使用年限 50 年為期，比照八八風災永久屋教堂為例。
3. 應開放原住民法人得登記原保地。
4. 原住民族土地空間計畫，用地編定，應依原住民族基本法經諮商取得原住民族部落同意，未來應由原住民族自主進行合理的土地空間規劃。

本部回應：

針對委員上述建議，本部將函請原住民族委員會及國有財產署研參回覆。

三、林美容委員（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兼任研究員）：

針對剛剛淨耀法師提到的精舍問題，因為我國憲法保障宗教自由，政府應容許個人以私有或家族基金成立小型的道場一如精舍或家族式齋堂。這些精舍及齋堂也是宗教場所，可是毋須納入政府的行政管制。

本部回應：

政府當然容許個人在自己私人所有的場所進行宗教活動，絕不干涉人民的信仰自由，但私人精舍如果對外開放給公眾使用，因為涉及公眾安全或民眾捐款等公共問題，政府就會納入管理，以維公共利益。

壹拾壹、散會（下午 4 時 20 分）

澄清萬佛庵之報導 相關文書非政府單位外洩

本刊第 111 期第 12 頁至 22 頁報導新竹萬佛庵繼任人選之爭，旨在呼籲雙方溝通協調甚而和解，未料文中因引用政府相關文書及陳情函文，致遭質疑內政部民政司或新竹縣政府或峨眉鄉公所涉有文書外洩問題，為此造成當事人或各政府機關之困擾，至表歉意，並特函復內政部，說明係由佛教徒私人提供，並非由政府管道取得相關資訊，也藉此澄清，並期見諒！

內政部民政司 書函

日期：中華民國 110 年 4 月 30 日
字號：內民司字第 1100221679 號

受文者：中華佛寺協會

主旨：有關臺端陳情中華佛寺協會出版之佛寺季刊第 111 期有刊載臺端 110 年 3 月 12 日向本司陳情之函文內容，質疑有文書外洩疑義 1 案，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復臺端 110 年 4 月 26 日陳情函。
- 二、按檔案法第 2 條及政府資訊公開法第 3 條規定，臺端前檢送予本司之 110 年 3 月 12 日陳情函，屬業經歸檔管理之檔案，且該檔案亦屬政府資訊之一部分；如人民申請政府資訊時，須依檔案法、政府資訊公開法及行政程序法第 46 條有關檔案應用、政府資訊提供及卷宗抄錄閱覽規定事項辦理，經查本司未有受理中華佛寺協會或他人申請閱覽、抄錄或複製該檔案之案件。
- 三、再查臺端 110 年 3 月 12 日陳情函所述案情，係屬新竹縣政府權管事項，本司業於 110 年 3 月 16 日以內民司字第 1100220154 號書函轉請該府辦理，並副知臺端（諒達）在案，爰臺端對於該陳情函何以出現中華佛寺協會出版之佛寺季刊第 111 期疑義 1 案，可逕洽新竹縣政府或中華佛寺協會查明。

內政部民政司 書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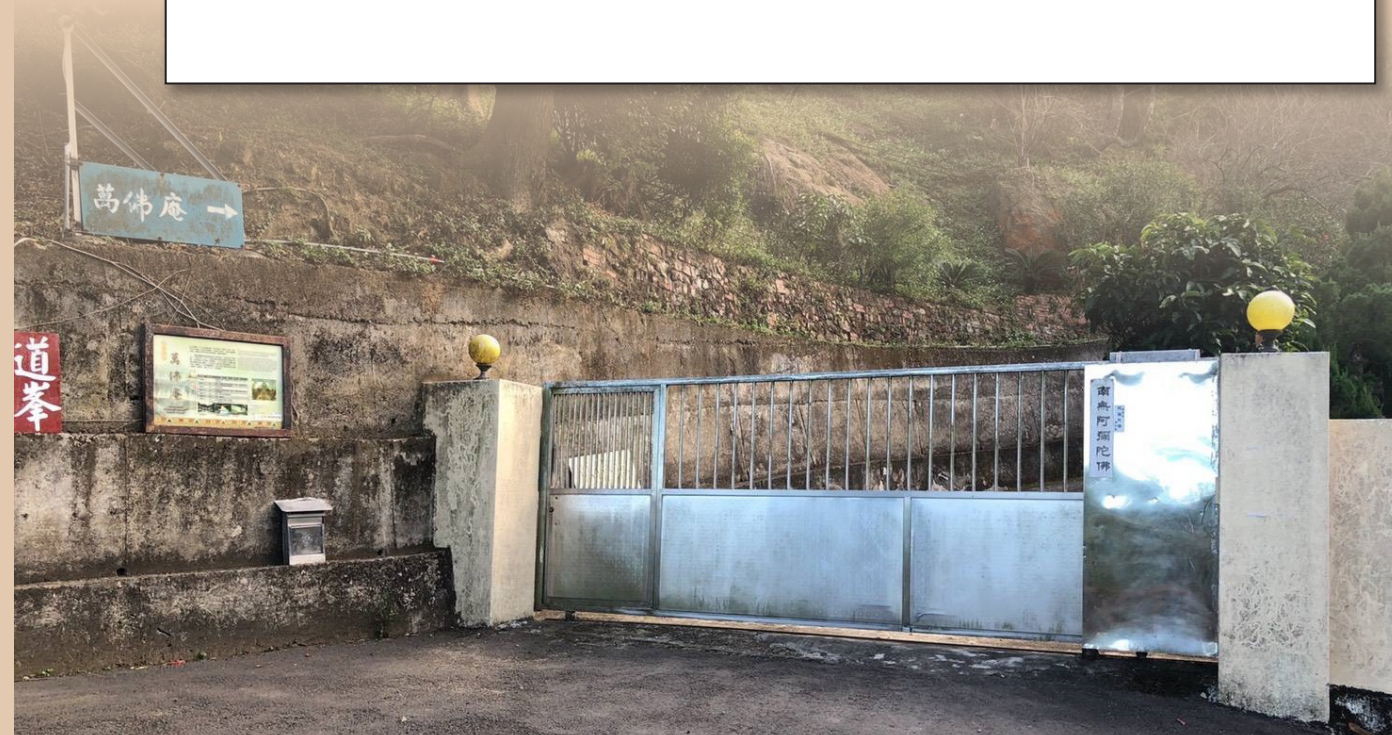
日期：中華民國 110 年 6 月 07 日
字號：內民司字第 1100222427 號

受文者：中華佛寺協會

主旨：為民眾陳情貴會出版之佛寺季刊登載有關新竹縣萬佛庵之相關函文，指陳新竹縣政府及新竹縣峨眉鄉公所涉有文書外洩問題，爰請貴會於文到 7 日內說明取得前述函文之途徑，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民眾 110 年 6 月 3 日陳情函辦理。
- 二、查旨揭季刊第 111 期第 15 頁至第 19 頁所登載之內容，有涉及該民眾向本司及有關機關之陳情函，以及新竹縣政府與該縣峨眉鄉公所受理萬佛庵案件之相關函文，惟本司並未將有關函文給予貴會及他人，新竹縣政府及該縣峨眉鄉公所亦稱未有受理貴會或他人向其申請閱覽相關檔案，爰請貴會說明如何取得上開函文，俾利回復陳情人。



聲明啟事

中華佛寺協會 函

地 址：高雄市鼓山區鼓山三路 51 巷 61 號
電 話：(07) 521-2299 代表號
傳 真：(07) 521-9292

受 文 者：內政部民政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0 年 6 月 10 日
發文字號：中華佛寺字第 110015 號

主 旨：為本會出版之佛寺季刊登載有關新竹縣萬佛庵之相關函文，係佛教徒不忍萬佛庵陷於紛爭所提供，非 貴司或新竹縣政府及新竹峨眉鄉公所等公部門管道取得，特此說明，並對本刊報導引發 貴司之困擾，至表歉意！

說 明：

- 一、復 貴司 110 年 6 月 7 日內民司字第 1100222427 號函。
- 二、查本刊報導旨為呼籲雙方透過溝通協調管道謀求和平解決方案，不意造成當事人困擾，至感遺憾，往後撰文當更為審慎。

▼ 內政部函復陳情人

內政部民政司 書函

日期：中華民國 110 年 6 月 18 日
字號：內民司字第 1100222446 號

受文者：中華佛寺協會

主旨：為臺端陳情中華佛寺協會出版之佛寺季刊登載有關新竹縣萬佛庵之相關函文，指陳新竹縣政府及新竹縣峨眉鄉公所涉有將文書外洩，及萬佛庵召集人資格疑義等案，復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中華佛寺協會 110 年 6 月 10 日中華佛寺字第 110015 號函辦理，並復臺端 110 年 6 月 3 日及同年月 15 日陳情函。
- 二、有關臺端函請本司向中華佛寺協會查明其如何取得旨揭函文 1 節，案經該協會來函澄清旨揭季刊登載函文非經由公部門管道取得，爰臺端旨陳新竹縣政府及新竹縣峨眉鄉公所有將文書外洩 1 案，容有誤解。
- 三、依據地方制度法第 19 條第 3 款第 4 目規定，關於寺廟輔導屬於縣（市）自治事項，因此臺端主張李○禎非萬佛庵信徒，新竹縣政府不應同意李君擔任該寺廟召集人 1 節，係屬新竹縣政府權管事項，宜由該府說明本案處理情形。

正本：陳情人

副本：中華佛寺協會、總統府、監察院、新竹縣政府、新竹縣峨眉鄉公所

感 恩 護 持

中華佛寺協會
佛寺文教基金會

各項捐款名細

110 年 4 月 01 日至 110 年 6 月 30 日

捐款單位	金額
高雄大藏寺	一〇〇、〇〇〇
張水鎮大德	三〇、〇〇〇
高雄九華山本願寺	二〇、〇〇〇
財團法人台北市法雨寺	一〇、〇〇〇
南投吉祥光精舍	一〇、〇〇〇
高雄雷音禪寺	一〇、〇〇〇
高雄靜法寺	一〇、〇〇〇
一萬元以下	九、〇〇〇
合 計	一九九、〇〇〇



▲ 文教會館配合防疫自 5 月 15 日起
關閉至 7 月 12 日

淺談台灣佛寺的現況與未來

林蓉芝

前言—世代挑戰

為了協助建構各寺院會員網頁簡介，一年來陸續走訪了近百間佛寺道場，一則感謝各道場法師長久以來對佛寺協會的護持，再則也順便瞭解各道場運作的需求—譬如組織成員、章程是否完備及每年財務收支決算的造報等，一百間道場相對也是台灣佛教的縮影，刻正經歷百年來由盛而衰的景況，僧團凋零老化已是常態，更面臨快速變遷的社會壓力，科技進步也帶來世代挑戰，如何延續法身慧命成了當前課題，特將參訪心得分列如下，或可提供參考。

一、保守經營的困境

依筆者近五十年觀察，光復後台灣佛教信仰歷半世紀的興盛加上經濟起飛，彼時出家者眾，政府建築法規既不完備、執行力也不強，是寺廟興建的高峰期，各大山頭崛起也帶動學佛的風氣，弘法濟世普獲好評，直至二十年前，電視弘法取代演講授課，大廈精舍林立，傳統道場逐漸勢微。位於屏東某道場的比丘住持告訴我「早年初建時信徒眾多，每次舉辦法會準備一餐齋食，光買米要一、兩斗，現今法會用不到兩斤。改變的開始是電視弘法還有道場太多，間隔不到數里就有一間寺廟，產生了排擠效應，數年間感覺一下子人都不見了，現在寺裡僅常住兩位七十歲老師父，未來不敢想，就順其自然吧！」，另一間道場也僅剩比丘住持一位，師父歷經艱辛，將寺地完成合法化，卻再也無力補辦建築執照，不僅缺人也沒有餘裕去支付那些花費，其實，最重要的是缺乏年輕時的動力，也沒有任何轉型的規畫。



▲ 屏東大光寺腹地深長遼闊，早期僧信眾多



▲ 萬丹淨觀寺歷盡艱辛將寺地合法化，卻無餘力再申請補辦建築執照，這也是許多補辦登記寺廟的困境。



▲ 鹽水修德禪寺古色古香，接引年輕信眾暑期工讀

相同的狀況，台南的二間比丘尼道場，因為觀念不同，就採取了比較積極的做法，如鹽水修德禪寺住持傳惠法師及弟子圓琳法師，師徒兩人就聘用信徒的孩子（大學生）來做暑期工讀生，孩子也會引薦同學加入，有擅長電腦的、有負責環境整理的，甚至培訓協助法務工作，因家長是熟悉的信徒，比較容易取得情感及信仰上的認同，久而久之會培養出向心力，寺院用點經費做公益且紮根佛學教育，利人利己。

另一間南化金山寺住持悟文法師，雖住眾不多，卻因將寺方一塊農地開放提供信徒耕種，讓信徒分工合作從事有機栽培，耕作收成的蔬果除自耕自食、分享信徒外，還分送各道場結緣，更定期在寺內授課與共修，結合身體與心靈，凝聚信徒的參與感，不同經營方式有了不同結果，端看負責人如何領眾。

有句話說「當一根蠟燭點燃另一根蠟燭，它沒有任何損失」，資源共享是這個世代的趨勢，積極進取互相連結將帶來更大力量。眾生畏果，菩薩畏因，如是因如是果，慈濟先付



▲ 南化金山寺自耕自食，耕種有機蔬果



▲ 成都大慈寺位於市中心春熙路商業圈旁，除定期舉辦祈福法會及共修外，禪堂可供民眾品茗聽禪，為名副其實的都市道場

民國 107 年 8 月 1 日修訂通過的財團法人第 34 條「財團法人之捐助章程訂明得與其他財團法人合併，或有正當理由需與其他財團法人合併且捐助人並無反對之意見表示者，得經董事會全體董事四分之三以上出席，出席董事三分之二以上決議通過，並向主關機關申請許可後，與其他財團法人合併」。內政部草擬之「宗教團體法」草案第六章「合併、解散及清算」第 31 條「宗教法人經主管機關核准，得與其他宗教法人合併…」，考慮到偏遠小道場

未來若乏人接續，合併或許也是個好辦法，然而宗教團體法草案因遭部分宗教人士強力反對而停止推動，即連宗教法人也因部分宗教團體反對而不適用「財團法人法」，甚至現下連宗教成立的文教財團法人，欲改隸為宗教法人，法務部及內政部都表反對（如附件），這也宣示寺廟要合併或清算、解散等，都無法進行。

曾經寄望透由「信託法」解決這個困境，然而信託法規範的都屬財產信託，宗教（寺廟）管理權似不屬可信託之範圍。

▼ 法務部函示「非宗教財團法人不得變更為宗教財團法人」

內政部民政司 書函

日期：中華民國 108 年 5 月 15 日
字號：台內民字第 1080118497 號

受文者：民政司（基層建設科）

主旨：有關適用財團法人法之非宗教財團法人，不得依該法第 4 條、財團法人主管機關改隸辦法或各宗教主管機關訂定之相關改隸行政規則，變更為宗教財團法人，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法務部 108 年 5 月 6 日法律字第 10803507090 號函辦理。

二、按財團法人法（下稱本法）第 75 規定：「宗教財團法人之許可設立、組織、運作及監督管理，另以法律定之。於完成立法前，適用民法及其他相關法律之規定（第 1 項）。前項宗教財團法人之範圍，由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認定之（第 2 項）。」其立法理由係有關宗教財團法人之設立許可、組織、運作及監督管理，因其具特殊性，宜另行研擬制定法律定之，於完成立法前，適用民法及其他相關法律之規定。依上開規定，已屬宗教財團法人者，其組織、運作及監督管理等事項，既均排除本法之適用，從而，原已適用本法之非宗教財團法人擬改隸為宗教財團法人，自無本法第 4 條及財團法人主管機關改隸辦法之適用。

三、另倘各宗教主管機關擬訂定相關改隸行政規則，致使原適用本法之非宗教財團法人變更為宗教財團法人，考量該等改隸事項涉及私法人之權利義務與各宗教主管機關之准駁決定等實體事項，且本法第 75 條第 1 項亦規定應另以「法律」定之，僅以行政規則訂之，與法律保留原則未合。

四、綜合上述，原已適用本法之非宗教財團法人，不得依本法第 4 條、財團法人主管機關改隸辦法或各宗教主管機關訂定之相關改隸行政規則，變更為宗教財團法人。

五、檢附法務部 108 年 5 月 6 日法律字第 10803507090 號函影本供參。

二、改革發展的擔憂

科技的日新月異及社會的快速變遷，造成新舊兩代思惟與價值觀的時代落差，各個領域皆然，唯佛教的超凡入聖思想更難，例如：大陸佛教在文革的破壞後，因官方重點改革開放施行，一度蓬勃發展，有些看似復興輝煌重建，卻因走向迎合世俗而流俗獻媚，到處比大比財力，失了傳統道風，相較之下台灣的老道場或許不夠進步，卻仍堅持要做「佛教聖地」而非「觀光勝地」，實然，某些俗世化之後卻失去其神聖性的作法，有時也令人不敢恭維。數十年前初入佛教會服務時，難得看到佛教訊息躍上媒體，偶有的也都是行善之正面新聞，如今自買版面行宣功德已是常態，訴訟爭利更是家常便飯，這種作為連信徒都難以認同，這也造成多數有德法師潛修不出，不想參與公開事務，連帶的也讓教會團體組織的力量愈來愈薄弱，難以建立公眾威信。

關於財務會計方面，政府對寺廟的要求遠比社團或財團法人簡單許多，每年一次的收支決算造報也沒有要求開立收據的強制性，一切依捐款人要求並交由寺方組織自行審議後再造報主管機關備查，如此簡易的規定很遺憾卻是遭來反對立法聲浪的主因。寺廟行政法令確有諸多不合理之處，但絕不包括「財務方面」的規定。

日前偶有因緣與高雄地方法院某法官談及「宗教立法」相關議題，從而得知也有司法界人士長期關注宗教界的反應，對筆者見解頗感認同。筆者鼓勵理解佛寺問題的法界人士能夠勇於表達看法，讓佛教內部清楚明白立法之目的及其迫切性。例如：新舊宗教建築以及農地使用、稅賦（遺產稅、贈與稅）等，也都面臨難以解決的問題，環伺在逐漸老化的時代環



▲ 福州市三坊七巷內開元別院內設「圓明講壇」，整體元素以木構及鐵件為主，呼應開元寺的千年鐵佛，可作為禪修及花藝茶道空間，充滿韻味

境下，最需要團結克服不合時宜的法規被輕忽了，卻忙於無謂的相互競逐，地點好經濟佳的道場易起爭端，位處偏鄉又沒有經濟能力的道場乏人問津，令人憂心！

社會現象也是道場現象，貧富差距對安貧樂道的師父們雖然影響不大，但也有老老照護三明治世代的辛苦，忙碌的日常難以談上推動改革，即使有心也無力，惡性循環之下強弱更為彰顯。曾經為協助某道場推選繼任住持（原住持圓寂），會議時，常住眾提出三十年不曾開過一次會議的質疑？如何能讓常住老眾得到好的照護，已是各佛寺共通的議題，有機會筆者都會建議若有盈餘，應該提撥部分作為常住眾安養基金，就如同民間的勞退基金。

人事安定才有改革的空間，各道場也應有因地制宜的做法，前年組團參觀福建網龍網路公司以及開元寺設於三坊七巷內的圓明講壇，還有泰寧甘露寺與李家岩禪寺、耕讀李家、靜心書院禪修中心等，融合古剎及現代風格走向 E 世代的經營方式。台灣佛寺即使再偏遠，交通都算便利，如能結合地方風俗特色，加上獨特的溫度，也是自成一格，例如：各道場齋菜、一方寧靜清幽的空間，尤其是師父們的親和力，就是最吸引人的風景，改變不難，重要的是觀念與決心。



▲ 耕讀李家多功能文創基地



▲ 李家岩禪寺地處懸崖峭壁山林之中，景觀奇絕



▲ 耕讀李家結合丹霞地貌和田野景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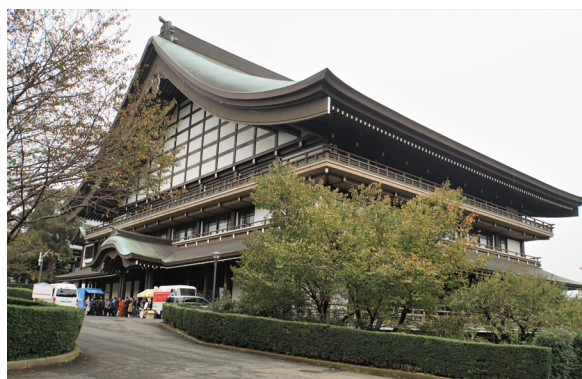
▲ 靜心書院木作空間

佛寺協會重新製作之網站將「寺院簡介」列為重點項目，目的為先建立各道場基本資料，若道場有意願結合當地風景特色，或考慮提供空間讓年輕或已退休信徒設置休閒聯誼之處，亦能透過佛寺協會網站宣傳活動訊息及經驗分享，帶動提升身心靈風潮，譬如耕讀李家的咖啡屋、台南龍崎岩晃寺附近的五號樹屋，或有



▲ 台南龍崎的五號樹屋，提倡自然環境及健康蔬食，提供多功能空間租借使用

些大陸及日本道場設有禪房、民宿、養生村，例如新北市中和南山放生寺演觀法師成立的「南山長青學苑」、新竹永修精舍寬謙法師成立的「永修精舍社區關懷據點」，都是成功的指標。近日佛寺協會五樓禪堂也在計劃修改一部分作為閱讀空間，進而希望成立讀書會或讀經班，以接引年輕人。



▲ 日本橫濱總持寺內有眾多有形文化財，設有禪堂定期舉辦供民眾自由參加的日英語坐禪會

三、政令配合的難度

之所以遭致反對將「宗教法人」納入「財團法人法」，其最大因素乃在於宗教團體運作及組織型態實不同於財團法人，法律賦予董事會絕大權力，因視董事為基金（財產）捐助人，然「宗教財團法人」基金多係由宗教團體捐出或籌募，與董事成員非必然關係，這一點各宗教皆然，再則財團法人法第 40 條「民間捐助之財團法人董事之任期每屆不得逾四年，期滿連任之董事不得逾改選董事人數五分之四」，另依「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第八條「其用於與其創設目的有關活動之支出，不低於基金之每年孳息及其他各項收入百分之六十。但符合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在此限：（一）當年度結餘款在新台幣五十萬元以下。（二）當年度結餘款超過新台幣五十萬元，已就該結餘款編列用於次年度起算四年內與其創設目的有關活動支出之使用計畫，經主管機關查明同意」。第九條「財產總額或當年度收入總額達新台幣一億元以上之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其本身之所得及其附屬作業組織之所得免納所得稅者，除應符合前項各款規定外，並應委託經財政部核准為稅務代理人之會計師查核簽證申報」。

綜上所述，很明顯得以瞭解寺廟不願成為財團法人型態之因素，也因此宗教團體區分為：財團法人、社團法人、寺廟登記三種組織性質。其中，佛道教以取得「寺廟登記」為主，寺廟登記之條件以「土地及建築物」為其登記要件，無法取得登記的才以成立「社團法人」（以人為主體）或「財團法人」（以一定基金為要件）來運作，三種組織型態的運作有很大的不同。如今，政府法令卻偏向於將寺廟視為「財團法人」來監督管理，甚至鼓勵以法



▲ 南山長青學苑學員們快樂的學習手語歌



▲ 銀髮族於永修精舍社區關懷據點做健康操

人登記取代寺廟登記，試想，一間寺廟光是不動產，很容易就超越資產一億元以上，是不是都要請會計師作帳並申報所得？再則，每年剩餘款超過五十萬或超過收入百分之六十也要申報，每間寺廟用於維護建築或水電維修，動輒百萬千萬，也都是靠每年剩餘款點點滴滴累積而成，那跟拿一筆基金出來做善事，是有很大的不同。另外，成立「社團法人」基本就要分布該行政區 1/2 以上區域 30 位為發起人，會員更需超過這個數額，並且，理事長連任僅有一次限制，每年會員大會、理監事會議，繁瑣的組織人事運作，並不適合規模較小的修行道場。如今政府一味採「法人制」思維架構來訂定行政監督管理寺廟的方向，必然會愈來愈背離宗教的本質，也更難以取得宗教界的共識。

顧及傳統寺廟改變不易，筆者在「宗教團體法草案」裡力爭保留寺院廟堂登記證條款，讓寺廟自主選擇轉不轉換為「法人」，因此而增加十數條條款，若非個人之堅持，相信政府將會排除這些條文，所有寺廟回復三年內必須轉換為宗教法人的規定，削趾適履，是最不可取的作法。

四、社會關懷的面向

道場之中也存在經濟差距，但據筆者多年觀察，道風才是決定發心與否的關鍵。有些道場每年經費收入多數用來捐助公益，絕多數出家師父都是自己克勤克儉，為善不落人後，也不在乎政府表揚與否，此所以政府根本不用設定支出的百分比，尤其內政部（或地方政府）慈善表揚規定，必須附上每一張捐款收據，甚至還有規定捐給教會團體的不算，只能捐給政府機關或慈善團體，導致多數道場根本不願呈報受獎。為善是日常，不在金額的多寡與捐助的對象，政府的鼓勵徒成形式。

寺廟應該投入的社會關懷，遠不只行善這條路，慈濟功德會之所以獲得社會大眾的認同與支持，是因為關懷時事需求，如：花蓮太魯閣號車禍現場志工主動協助家屬及其他國際性災難的需求，佛光山也是，這需要強大的組織動員經驗，不是一般道場都有能力。有一些則是我們可以隨機關懷的，例如：109 年 10 月台南某大學馬來西亞女大生在歸仁遇害，大眾指責是該路段偏僻政府沒有裝設路燈所致，赤山龍湖巖一得知馬上捐出六十萬裝設路燈經

費，105 年台南永康大地震時，師父也即刻捐出壹仟萬元，對外樂善好施，連續十年獲內政部表揚，可寺內設施多數簡陋，連個像樣的客堂招待室都沒有，電腦、影印機這些基本設施欠缺，慈善公益的經費還是來自香燭、供花（寺內自栽）等結緣品收入支應，所以也深獲地方肯定（一改過去印象）。事實上，筆者也建議師父效法鹽水修德禪寺的作風，聘請年輕人投入，嘗試在軟硬體方面做改革，社會關懷面向可以寬廣多元，內部設施也需同步改變進步，才能提昇信徒的參與感。

109 年筆者曾受某師父委託，協助將其建立已取得補辦登記的精舍轉讓給一間道教宮廟，原因是師父建立時還有一些同修道友，近年大家年紀漸大，紛紛離開後僅剩一人，百坪空間整理不易，於是決定捨離，進住別的道場相互有所照應，這個決定相較清算或合併還要理想。另一處北部山間的一所道場，僅住持一人（比丘尼）七十餘歲，日前突然心肌梗塞往生了，除了原登記的三名在家信徒及簡單章程外，別無其他資料，即使協助選出新任住持，卻無法依主管機關要求，造報收支決算與財產清冊，望著大片土地及建築物，想像開山建寺的辛苦與如今的荒涼，不免心生感慨！



▼ 佛寺協會每年舉行新春團拜，各地長老法師齊聚一堂，相互關心問候，同道情誼難能可貴

五、面對未來一對內溝通、對外合作

佛寺協會成立即將屆滿卅年週年，加上一年籌備期，已足三十年。由於筆者才德不足，沒有輝煌成就，入會寺院不是很多，但在歷任理事長感召下，各道場法師和諧共處，也凝聚了一些力量。從每一年的大會、理監事會議、講習到新春團拜，看到師父們從原本的不相識，到如今相互往來聯誼，信眾少的甚至彼此支援互助，心中總是充滿欣慰，更感受對「施受之間」的歡喜自在，新春團拜每年輪流舉辦做東的道場總是全力以赴、發心款待，無論識與不識，充分展現佛門中「廣結善緣」的特色。

由協會卅年的經驗，見證「無常世間，珍惜當下」的道理，近年，在協會處理寺院紛爭時，常感慨「身處佛門，無法溝通」甚至對簿公堂的無奈，十餘年來因為建設會館更能同理道場經營與延續的難處，往往最大的敵人就是我們自己，政府權力再強大都傷害不了我們，有時候只管回到學佛的初心，許多事情都可迎刃而解。

協會從成立之初，就受內政部委託首度籌劃承辦跨宗教福利之旅及聯誼座談，也走進各大學宗教系聯合舉辦活動，並與真理大學建教合作，提供宗教系學生暑期實習機會長達十年，長期建立與學術界的聯繫。除此之外也有跨領域及國界合作，如民國 88 年尼泊爾珠脫仁波切來台及 100 年一行禪師來台弘法，協會



▲ 聖南關房位於台中和平山區，雲霧繚繞，彷彿仙境

都義不容辭接下中南部參訪或禪修活動、101 年邀請並贊助澳洲宇宙和平玉佛蒞台展出、103 年郭豐森老師畫展、2017 年大陸「大唐玄奘」電影在台巡迴公映十場等，不同活動讓我們有各種學習與成長的機會，跨領域合作已是常態，例如今年 4 月 11 日至 27 日為期 17 天，由東勢聖南關房發心提供場地，讓藏傳佛教團體直貢噶舉澈贊法王主法「喜金剛閉關」修法，顯密本一家，成就一方增上緣，功德無量。協會人力財力有限，許多活動能順利推動，就是靠這難能可貴的凝聚力及本於利人利己的初衷，對內溝通對外合作，讓我們可以走的更寬闊、更長遠，這是筆者淺見並藉此分享。

“計畫永遠趕不上變化”，近兩個月台灣受新冠變種疫情影響，連宗教團體也成了受災戶，動彈不得，此刻，更令人懷念那人際之間互助相處的珍貴情誼，即使如此，仍有許多線上合作、成功度過災情的產業模式，亦值為借鏡。



▲ 六甲赤山龍湖巖熱心慈善公益，連續多年榮獲內政部表揚，但寺內設施多老舊簡陋，觀音殿逢雨必漏



▲ 三峽妙光寺獨居的老師父突然圓寂，人事組織、財務管理都需要新建立

昭慧法師

榮獲 2021 日本「庭野平和賞」

【線上頒獎典禮】



昭慧法師獲頒第 38 屆庭野平和賞，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於 2021 年 6 月 2 日播出線上頒獎典禮，昭慧法師感謝庭野平和基金會創辦人庭野日敬先生，以及多年來致力於超越宗派和平活動的人們，他認為宗教間必須相互交流合作、培育友情，用超越宗教、性別、社會地位、人種、國籍、物種差異的觀點來思考，往世界和平的遠大目標一起學習與努力。昭慧法師感謝庭野平和基金會創辦人庭野日敬先生，以及多年來致力於超越宗派和平活動的人們，他認為宗教間必須相互交流合作、培育友情，用超越宗教、性別、社會地位、人種、國籍、物種差異的觀點來思考，往世界和平的遠大目標一起學習與努力。

法師於受獎感言提及，在佛教修行和民主化運動方面，他總是以國際入世佛教協會（INEB）創辦人 Mr. Sulak Sivaraksa 為榜樣，其堅毅與智慧正如中國古代文化所言「富貴不能淫、貧賤不能移、威武不能屈」；而印順導師「人間佛教」的哲理，更是超越宗教和宗派的壁壘，期待佛教修行者能以深修的智慧行菩薩道，積極關心社會並主動伸出援手，幫助所有生命。法師說「泰國 Mr. Sulak

Sivaraksa、韓國 Pomnyun Sunim 法師、中國趙樸初居士、台灣證嚴法師以及我本人，都是人間佛教的支持者，在歷史長河中，不僅獲得日本庭野和平獎最高評價，更是佛教利他行強有的利的證明」。

昭慧法師認為證嚴法師與他的獲獎，是由於庭野和平獎委員會成員具有公正及先見之明，知道女性有促進世界和平的力量，對宗教來說是很重要的存在，對長期爭取性別平等的各宗教女性，這是很大的鼓勵，並引用金剛經「以無我、無人、無眾生、無壽者，修一切善法，即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期勉各宗教都能用寬廣無邊的心，尊重彼此，共同創造善的泉源。

近代中國心儒家學者唐君毅先生說「在遙遠的地方，一切虔誠終當相遇」，而這樣的相遇，必定充滿驚喜與美麗，昭慧法師懷著這句話，向帶領台灣社會運動的先人和同胞、所有一路相伴共同努力的夥伴及師生、庭野和平基金會及大愛電視台，送上祝福話語，法師說「如果沒有大家的支持，我的理想就只是夢想，這是我們每一位持續不斷努力的成果，我謹代表大家接受獎項，這份榮耀屬於全體人員！」

註

日本庭野平和基金會頒發獎盃和日幣二千萬元獎金，昭慧法師將獎金全部捐出，佛教弘誓學院及玄奘大學經費並不寬裕，法師此舉令人感佩。

感謝！

江燦騰教授

捐贈大作 30 本跟各道場結緣！

東亞現代批判 禪學思想四百年

從當代臺灣本土觀察視野的研究開展及其綜合性解說

本書簡介

從明末到明治到當代臺灣的四百年新視野，首次被長歷史跨距的系統性與批判性開展，針對東亞現代批判禪學思想的本土原創性深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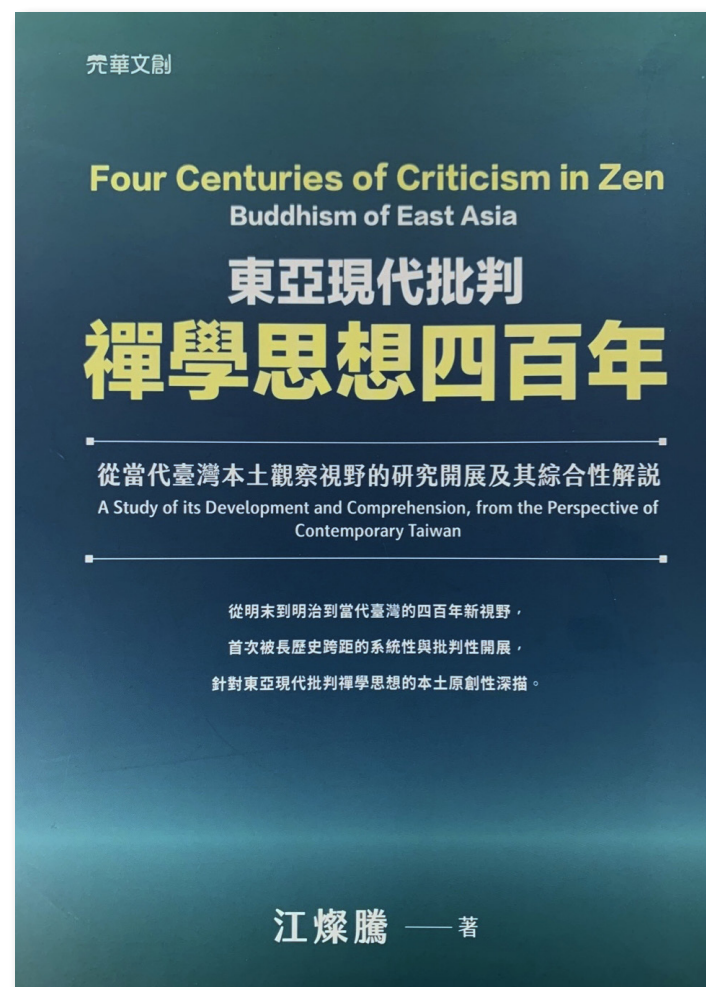
剖析有關近四百年來，東亞現代批判禪學思想的形成史，包括各階段時代的歷史社會基礎，以及作為各階段時代的主要批判禪學知識學發展的類型，或其具有代表性知識社群及其具代表性個別人物。

本書主張，現代批判禪學思想本身的論述，其實是關於現代批判禪學思想的詮釋學、或現代批判禪學思想變革史的歷史社會知識學論述，而非東亞所有傳統或現代流行的禪修方法論介紹。

因此本書本質上，就具有批判的歷時性又兼具共時性兩者的一從傳統末期到當代臺灣本土—現代批判禪學思想形成史的新詮釋性質。

註

教界所熟識的江教授向來批判性強烈，然就個人接觸所得，江教授對佛教仍有其一貫的愛護，鑑古知今，或許教授的專業與諍言，正是目前佛教界最需要正視省思的一環，我們不妨虛心拜讀。



佛寺巡禮

大陸名刹

大隱於市 禪城淨土 — 佛山仁壽寺

宓雄佛教藝術工作室編寫

佛山，別名“禪城”，一座到處帶著“佛”氣的城市，在梁園和祖廟之間，一座規模不大但香客不斷的古寺藏於其中。此寺名曰“仁壽寺”，是佛山清代佛教四大叢林之一。

這裏沒有鬧市的喧嘩，沒有恢弘的亭臺樓閣，但每天在仁壽寺裊裊升起的檀香裏拜佛的人卻絡繹不絕，他們帶著溫柔與祥和，在晨鐘暮鼓裏得到安撫，在仁壽寺找到心靈的淨土。

【佛山的“佛”】

佛山是我國漢地唯一因佛教而得名的城市。據佛教典籍記載，東晉隆安二年（西元三九八年），西域法師曇摩耶舍帶了三尊銅像來到季華鄉，在塔坡崗上（即今塔坡街）建佛寺、傳佛教。

《塔坡寺志》記載：佛山向名季華鄉，不知始自何時。至唐貞觀二年，居人見塔坡岡夜輟有光，因掘地得銅佛三，奉於岡上，曰塔坡寺，遂以“佛山”名鄉。人們認為這裡是佛家之山，於是將季華鄉改名為“佛山”，後便有佛山本地諺語「未有佛山，先有塔坡」。

佛山佛教發展最為鼎盛時在及民國初期，當時寺庵林立，寺院庵堂達到一六八所，而與塔坡寺、德壽寺、三元寺並稱為“佛山四大叢林”的仁壽寺，便是其中的佼佼者。

【鬧中的“淨”】

位於鬧市中心的仁壽寺，始建於清順治十三年（一六五六年），由密宗縱堂大和尚在觀音堂鋪佛山湧邊創建，至今已有一百五十多年歷史。

清康熙八年（一六六九年），玉琳法師主持募捐並重修了山門。道光年間，因僧糧久乏，廣州華林寺住持仁機大和尚受佛山官紳邀請，來佛

大陸名刹

佛山仁壽寺

山募化重修仁壽寺，至咸豐元年（一八五一年）工程完畢，寺院規模更勝從前。前至佛山湧將軍橋頭，後達文華里尾，左鄰鎮南街，右連三官街，寺內除四座主大殿外，還有後殿、左右偏殿、龍華堂、方丈室、齋堂、客室以及僧舍九十九間和一個花園，花園內並有彩虹橋兩座。

仁壽寺的正門匾額上的三字，字體纖細清秀，被稱作鶴形書法。據說，這牌匾還有一段善意的故事。咸豐年間，仁壽寺的聲望越來越大，住持老和尚想找人題一個橫匾，無奈未有合適之人，有一天住持無意間發現一位窮書生的筆法十分俊秀，但奈何他並未答應住持的要求，於是老和尚想出了一個以德服人的辦法，他每日讓一個小和尚冒著書生之名，送煎餅給他雙目失明的母親，如是過了兩個月，書生發現了住持的好意，便寫下“仁壽寺”三個大字，左上邊寫“咸豐元年仲冬”、右下邊寫“募緣重修”幾個小字，字體清秀，著筆有力，書生以此作為答謝放在老和尚門前，便與母親搬離此處。此後，仁壽寺便用此書懸掛於正門上。



▲ 如意寶塔

而在仁壽寺，其實最醒目當屬如意寶塔，晴天之時，幾公里外都可以看到，是佛山標誌性建築。如意寶塔始建於一九三五年，由佛山佛教密宗僧徒李佩弦等捐資興建；一九三八年由虛雲大和尚親自主持了開光儀式，盛極一時。寶塔坐南向北，為八角攢尖頂蓋黃琉璃瓦，七層閣樓式建築，塔身通高廿五米，頂端置葫蘆形塔刹，鋼筋水泥結構；塔身以朱紅色為主，每一節鋪有綠色的琉璃瓦；寶塔每層各簷角都吊有“如意寶塔”鐘形鈴；塔腔內有梯級可至頂層，第三層的東北和西北假門外壁鑲嵌梵文石碑各一塊；塔內供奉有盜制佛像十餘尊，其中所供奉的陶制紅綠度母佛像為石灣冠華陶窯作品，由石灣陶藝名家潘玉書手塑。



▲ 山門



▲ 大雄寶殿

在大雄寶殿左側，一棵龍眼樹蜿蜒曲折，已有百餘年樹齡。據稱在上世紀九十年代，該龍眼樹身長出數朵靈芝，形態豐滿，色澤豔目。在後來的十多年間該寺的每個重要節點，都會長出靈芝，讓人稱奇。一九九三年，市政府發文，將仁壽寺歸還佛教團體管理，當年古樹長出了幾朵靈芝；二〇〇三年，仁壽寺重修竣工、大雄寶殿開光前夕，人們又發現古樹長出了兩朵靈芝。

仁壽寺左側還有一座氣勢宏偉的古大殿，是按照藏傳佛教特色擺設的，裏面供奉著金光閃爍的“五方佛”。古大殿前有一對石柱，鐫刻著清代咸豐元年（一八五一年）對聯「經馱白馬錫駐青鴛願苦海同登仁壽，花雨彌天松風匝地喜禪山重見莊嚴」。該建築結構和建築材料都保持了清代時期的嶺南建築特色，是佛山保持至今為數不多的清初時期古建築，也是該寺最老的建築，具有重要歷史價值。



▲ 龍眼古樹及仁壽靈芝

【擴建的“美”】

三百多年來，仁壽寺歷經多次重建，但偏小的規模格局，還是大大限制了寺院長遠的發展。於是，一九九三年十二月，佛山市委市政府落實宗教信仰自由政策，將仁壽寺如意寶塔和周邊二千多平方米的土地，歸還佛教團體使用，開放為佛教活動場所，並成立“仁壽寺籌建委員會”，重修仁壽寺。

二〇〇二年五月，明生法師受政府和四眾弟子邀請駐錫佛山，主持仁壽寺重建工作；二〇〇三年十一月卅日，經過多方努力，仁壽寺新大雄寶殿落成，成為當時的佛山最大的建築物之一。落成儀式上，邀請了新成大和尚、覺光大和尚等粵港澳高僧大德以及四眾弟子的見證下，舉行大殿落成聖像升座開光大典。

二〇〇三年至二〇一二年，仁壽寺複建面積擴大到一萬五千多平方米。二〇一四年，佛山仁壽寺改造提升工程正式開始，二〇一六年大雄寶殿升梁，標誌著仁壽寺改造提升專案取得重大進展。

相比國內寺廟大多是鋼筋混凝土結構，仁壽寺中軸線建築群設計為仿唐風格，全部為木結構。大雄寶殿高二五點八米，建築面積達一一二三平方米，全殿採用傳統榫卯結構搭接，沒有一顆釘子螺栓。



▲ 大雄寶殿

如今，仁壽寺幾經重建，已經成為佛山市中心最明顯的城市標誌之一，成為佛山市中心功能完善的禮佛、參佛之地。

仁壽寺，一個與佛山、禪城得名關係非常密切的佛教寺院，塵世間僅僅一步之隔，便由滾滾紅塵進入了定慧禪境。



▲ 寺院一隅